

中共南昌市西湖区委办公室

西办字〔2019〕39号

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区商务局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

桃花镇党委、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委各部门，区直各单位：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市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赣厅字〔2018〕91号）、《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昌市西湖区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西办发〔2019〕2号）精神，经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并报区委、区政府批准，现将区商务局机构编制调整事项通知如下：

一、职责调整

- （一）划出反垄断相关职责。
- （二）划出楼宇经济工作职责。
- （三）不再保留区投资促进局牌子。

(四)与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商务局负责区重大招商活动的组织协调和重大引资项目的协调推进工作；确定重点招商目标和重大招商项目；负责参与全区开放型经济重大决策的起草和重大决策的贯彻落实；协调做好投资促进、项目落地服务工作，协调重大项目推进。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局负责服务业企业、总部型企业的产业引导以及特色招商工作；负责确定总部企业招商目标以及服务业产业集聚区的协调推进工作。

二、内设机构调整

(一)撤销楼宇经济科、人劳综合科、电商外贸服务科。原人劳综合科负责干部档案管理、职业培训和再就业工作，完成上级下达的再就业目标任务职责调整至党政办公室。

(二)增设信访维稳科。主要职责是：负责系统内社会稳定、综合治理、信访、消防、安全生产、普法等工作。

(三)增设电商服贸科。主要职责是：负责牵头拟订服务贸易、电子商务和服务外包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制订我区促进服务贸易、电子商务和服务外包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负责推进电子商务交易、网络零售、电子商务服务业等业态发展，指导工商企业电子商务应用。负责培育重点电子商务园区、基地和企业，支持中小电子商务企业发展。负责建立完善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牵头做好电子商务市场监管。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电子商务相关标准和规范，按商务部及上级部门要求参与拟定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领域电子商务的相关标准、

规则。负责办理涉及新兴产业的其他工作事项。

上述调整后，区商务局行政编制为 10 名，其他机构编制事项维持不变。

中共西湖区委办公室

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19 日

